

2023 年 4 月

中國香港啦啦隊總會
遴選香港代表隊 及 上訴機制
遴選香港代表隊機制

Version 3.1

中國香港隊遴選事務委員會職能

- 負責遴選一級及二級賽事的中國香港啦啦隊隊伍隊員及教練
- 委員會成員包括中國香港隊遴選委員會當然委員（會長及各副會長），小組召集人，是次賽事事務召集人
- 其餘成員將由執行委員會提議，合共人數為5-8人
- 中國香港隊遴選事務召集人公佈代表本會的中國香港隊成員的名單

遴選中國香港代表隊之準則及程序

1. 教練

- 必須為本會的合格註冊教練，並要有良好品格和態度，服務本會超過兩年者會優先考慮
- 支持並遵守總會全部的規章制度
- 遴選者需要身體健康並適合參賽
- 持總會認可的教練和裁判證書，同時持有國際教練資格者更佳
- 具備教練工作經驗，國際性賽事為優先考慮，其次依序為亞洲賽 / 全國性比賽 / 全港比賽
- 對香港啦啦隊運動發展有貢獻者
- 教練需遞交訓練大綱，如有需要，進行面試甄選
- 中國香港隊遴選委員會作出評審，遴選委員會選出名單後，由執行委員會通過方為最後

2. 運動員(現役)

- 必須為本會的合格註冊運動員，並要有良好品格和態度
- 支持並遵守總會全部的規章制度
- 遴選者必須符合該參加國際賽事之運動員資格；在過去參加國際性賽事為優先考慮；其他依序為世界錦標賽,亞洲賽和全國性比賽
- 遴選者需要身體健康並適合參賽
- 遴選委員按運動員實際表現、位置、發展潛質、態度及紀律(包括出勤率)，作出客觀的評審
- 委員亦會考慮總教練及所屬教練的評語：團隊精神/學習態度/紀律/考勤
- 過往本地或海外比賽的成績
- 在有關賽事爭標的機會
- 中國香港隊遴選委員會作出評審,遴選委員會選出名單後，由執行委員會通過方為最後

3.運動員(非現役)

- 必須為本會的合格註冊運動員，並要有良好品格和態度
- 支持並遵守總會全部的規章制度
- 對啦啦隊運動有興趣並已經具備達到參加此類國際性錦標賽的基本身體條件和技術訓練水準
- 遴選者必須符合參加國際賽事之年齡資格，並同時具備不同種類運動要求
- 遴選者需要身體健康並適合參賽
- 符合上述條件者會進行體能測試(不同項目有不同的體能測試)，和技術測試(不同項目有不同的技術測試)
- 遴選委員按運動員實際表現、位置、發展潛質、態度及紀律(包括出勤率)，作出客觀的評審
- 委員亦會考慮總教練及所屬教練的評語：團隊精神/學習態度/紀律/考勤
- 在有關賽事爭標的機會
- 中國香港隊遴選委員會作出評審，遴選委員會選出名單後，由執行委員會通過方為最後
- 本項目人士由以下評審人員進行甄選：技術委員會召集人或代表，國際(或本地)裁判代表，該項目之總教練或教練代表
- 遴選委員會作出評審，遴選委員會選出名單後，由執行委員會通過方為最後

4. 遴選上訴機制

上訴機制：

- 若對中國香港隊遴選事務的決定有異議，必需4個工作天內向本會提出上訴。上訴時必須把書面上訴書連同港幣壹仟元正送達本會，交由上訴委員會判決。上訴得直者可獲發還上訴費。
- 本會接獲上訴要求後即組成臨時上訴委員會，由審核委員召集人及其他推選的執行委員會成員組成，人數為5-8人。
- 接獲上訴書日為始，上訴委員會將於14個工作天內進行審議，一經判決，即為最終之判決結果。

*本章程如有未盡完善之處，本會有權隨時作出修訂，並即時生效，不得異議。一切以中國香港啦啦隊總會有限公司之解釋為準。
